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ANS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4)

### **執行董事、公司秘書、法定代表及合資格會計師的辭任及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的委任**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關寶雲女士基於私人理由，辭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公司秘書、法定代表及合資格會計師，由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起生效。關女士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概無有關其辭任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亦宣佈，馮志鈞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由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馮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關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致謝，並歡迎馮先生的加盟。

承董事會命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主席  
戴偉

香港，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戴偉先生、馮亞磊女士、周楠崢先生及劉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偉強先生、劉健先生及陳振偉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刊登的內容。